

全国海关深入学习贯彻科学发展观活动

『我为海关工作献计策』

优秀征文汇编



海关总署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中国海关出版社

全国海关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

『我为海关工作献计策』

优秀征文汇编



海关总署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中国海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全国海关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我为海关工作献计策”
优秀征文汇编/海关总署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北京:
中国海关出版社, 2009. 8

ISBN 978-7-80165-649-0

I. 全… II. 海… III. 海关—工作—中国—文集
IV. F752.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39187 号

全国海关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我为海关工作献计策”优秀征文汇编
QUANGUO HAIGUAN SHENRU XUEXI SHIJIAN KEXUE FAZHANGUAN HUODONG
“WO WEI HAIGUAN GONGZUO XIAN JICE” YOUXIU ZHENGWEN HUIBIAN

作 者: 海关总署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责任编辑: 黄华莉

出版发行: 中国海关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 14 号 邮政编码: 100013

网 址: www.haiguanbook.com

编辑部: 01085271539 (电话) 01085271539 (传真)

发行部: 01085271608/09/10 (电话) 01085271611 (传真)

社办书店: 01065195616 (电话) 01065195127 (传真)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6 号海关总署东配楼一层

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2.5 字 数: 35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165-649-0

定 价: 45.00 元



海关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海关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编 委 会

主 编	王松鹤		
副 主 编	张砚甲	杨晨光	白 伟
	张华民		
编 委	刘 卫	谢永亮	岳利平
	郑 丽	李光伟	

序

为扎实推进全国海关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总署在全国海关组织开展了“我为海关工作献计策”征文活动，广泛听取民意，充分集中民智，发动广大党员群众积极为海关事业建言献策。各海关单位对征文活动高度重视，领导积极带头，关员热情参与，推荐上报了一大批优秀征文。截至2009年1月，总署共收到50个海关单位报送的征文397篇。这些文章普遍能够紧扣科学发展观要求，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提出了防范两大风险、构建海关大监管体系的新思路，观点明确、思考深入、紧贴实际、对策可行，对推动全国海关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具有很强的参考价值和借鉴意义。

为了鼓励和表彰积极参加征文活动的各海关单位及人员，总署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征文进行了分类并组织评选，评出一等奖20篇，二等奖40篇，三等奖70篇。现将评选出的一、二等奖共60篇文章汇编成册，供大家交流学习，以巩固和扩大学习实践活动成果。希望各海关单位和广大党员群众在总署党组的领导下，继续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开动脑筋，集思广益，积极献计献策，为全面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给海关的各项工作任务，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海关总署学习实践活动
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八月



- 完善海关系统党组织管理体制，促进海关党建工作科学发展的
几点思考 广东分署政工办 / 1
- 改革办案模式 防范两大风险
..... 北京海关 王绍波 / 7
- 创新海关思想政治工作对策探究
..... 大连海关 张志南 / 13
- 关于加强海关实际有效监管的若干思考
..... 长春海关 孙玉明 / 17
- 创新海关工作机制 有效推进科学发展
..... 上海海关 孙毅彪 / 23
- 对当前行政自由裁量权认知和规范的四点思考
..... 长沙海关 靳晨光 / 28
- 完善税收考核指标体系，促进科学征管
..... 广州海关 谭 武 黄燕鹏 石艳芬 / 35
- 切实加强统计队伍素质建设 着力提高海关统计服务能力
..... 拱北海关综合统计处 / 39
- 海关基本建设投资效益考核指标体系的建立和运用初探
..... 海口海关 谢声文 / 46
- 科学管理，科学用人，促进海关科学发展
..... 江门海关 梁剑青 孙 英 / 58

- 以“数字化稽查”理念贯穿新时期的企业稽查业务
 南宁海关 刘成金 / 76
- 海关工作实践科学发展观要做到“八个结合”
 重庆海关 马忠源 / 81
-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实现海关科学发展战略目标提供坚强的保障
 成都海关 朱仪仁 / 85
- 解放思想,探讨学校发展改革之路
 秦皇岛关校 钟 钊 / 89
-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规范公文办理,提升管理质效
 总署办公厅秘书处 / 95
- 对海关保税监管工作在大监管体系下如何实际监管到位的思考与建议
 总署加贸司 钟耀辉 / 100
- 借助标准化手段保障信息化建设科学发展
 总署科技司 张 斌 / 104
- 完善海关国际合作工作机制和制度,提升对外合作水平,为构建“大监管”体系服务
 总署国际司 朱高章 / 109
- 切实发挥督审职能作用 提高防范两大风险的能力
 总署督审司 张阿玲 / 113
- 当前海关违纪违法案件根源剖析与对策建议
 驻署监察局一室 / 118
- 解放思想,开拓创新,推进分署缉私职能科学发展
 广东分署缉私局办公室 / 123
- 整合海关监督工作,构建适应科学发展要求的海关监督管理机制
 广东分署监审室 / 129
- 深入践行科学发展观,探索构建青年关员思想政治工作新途径
 天津海关 景玉伶 / 134
- 对深化企业分类管理的几点建议
 大连海关 关 颖 / 140

- 关于建立归类监测防控体系的若干思考
 上海海关归类分中心课题组 / 144
- 推进通关无纸化改革,在“管得住”的前提下实现“通得快”
 的再思考 上海海关 梁丹虹 戴倩 蒋雪敏 / 150
- 改革、创新:从企业物流成本视角探究海关监管资源整合
 上海海关 李德文 范巍 / 159
- 发挥法制基础保障作用,为海关事业科学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南京海关法规处 / 169
- 发挥风险管理中心环节作用,努力构建适应科学发展要求的
 海关大监管体系 南京海关风险管理处 / 175
- 科学发展视野下缉私工作融入海关大监管体系的理性思考
 南京海关缉私局 / 179
- 统计监测预警分析工作亟待实现新发展
 杭州海关综合统计处 / 184
- 对实现津补贴“同城同酬”的理性分析及对策建议
 宁波海关 文甬成 / 188
- 建议依托海关网络平台拓展海关思想文化宣传的新领域
 ... 宁波海关“创新运用网络平台开展思想文化建设”课题组 / 192
- 关于加快长三角地方电子口岸联网的对策建议
 宁波海关 周志浩 / 196
- 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加强关务保障,
 提高大监管后勤服务水平 合肥海关 贾江 / 201
- 建立以舱单为主线的监管体系,实现对货物信息的有效监控
 福州海关 / 209
- 深化关警业务融合,全面提升关区反走私能力
 福州海关 / 214
-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推动海关机构设置、人力资源配备和
 队伍管理的多维优化 福州海关 / 218

- 关于加工贸易转型升级方向的思考
 南昌海关 邵 飞 / 224
- 转变观念, 主动作为, 实现海关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
 郑州海关 王卫东 / 229
- 促进保税加工业务在不同区域间协调发展的建议
 长沙海关监管通关处 / 236
- 关于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准军事化建设长效机制的几点思考
 长沙海关 程碧云 / 240
-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解放思想, 推进与大监管体系相适应
 的风险分析与处置机制建设 广州海关风险管理处 / 245
- 提高后勤科学发展能力, 为海关实际监管服务
 黄埔海关机关服务中心 / 249
- 构建海关信息系统安全保障体系的设想
 深圳海关信息安全管理科 / 254
- 雇员体制的实施是保障当前海关信息系统运维人力资源的
 重要举措 深圳海关 殷惠民 蔡建勤 吴志刚 / 259
- 加工贸易政策调整给海关监管工作带来的影响及对策研究
 拱北海关 王晓晖 / 266
- 海关教育培训工作面临的问题及对策
 拱北海关 孙 竞 / 272
- 当前海关教育培训工作面临的问题及创新建议
 汕头海关 黄丽洵 / 276
-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探析海关税收征管工作的空间发展模式
 湛江海关 成 骏 / 280
- 整合海关业务分析评估工作 有效防控两个风险
 江门海关 傅学君 / 285
- 关于构建海关大监管体系及相关业务支撑保障机制建设问题
 的若干思考 南宁海关 吴海平 / 291

- 从海关执法环节入手 切实防范两个风险
 成都海关 卫承健 / 296
- 正确理解和处理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与有效发挥海关职能的
 关系, 扮演好服务促进角色 重庆海关课题组 / 302
- “制度、教育、激励” 并举, 促西部海关统计人才培养走上
 长效发展道路 乌鲁木齐海关 王晓彤 / 307
- 关于建设保密、安全、统一、高效的海关政务网络的建议
 总署办公厅政信处 / 313
- 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 加快探索完善口岸管理体制
 总署办公厅口岸三处 / 318
- 优化海关督办工作机制 推动领导决策全面贯彻落实
 总署办公厅秘书二处、署长办 / 330
- 对青年关员的廉政和职业道德教育应更人性化
 驻署监察局 闫慧敏 / 334
-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引, 积极推动电子通关应急指挥调度工作
 全面协调发展 信息中心 (电子通关中心) / 336

附:

- 海关总署关于开展“我为海关工作献计策” 征文活动的通知
 343
- 海关总署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我为海关工作献计策”
 征文评选结果的通报 345

完善海关系统党组织管理体制，促进 海关党建工作科学发展的几点思考

广东分署政工办

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就是要解放思想，勇于改革创新，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科学发展的各种体制机制问题，以适应形势的发展需要。具体到某一方面的工作，就要看它是否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符合的就全力以赴地去做，不符合的就毫不迟疑地去改、去完善。结合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本文就完善海关系统党组织管理体制作几点思考。

一、海关系统现行党组织管理体制及党建工作现状

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海关实施“条、块”双重领导、地方为主的分散管理体制。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海关管理体制进行改革，全国海关建制收归中央，恢复海关总署垂直领导体制，但党组织属地管理的模式没有改变，以致长期以来海关系统在业务和干部实行垂直管理的同时，党建工作一直实行“当地党委领导、总署党组指导的管理体制”，由此直属海关的工青妇等工作也归口纳入地方管理。为对应此种管理体制，加强海关系统的党建工作，根据《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总署党组关于“支部建在科上”的要求，海关系统各单位先后建立和完善了各级党组织机构，并在总署机关和各直属海关机关设立了相应的党委办事机构——党委办，负责总署机关和各关区的党建工作。多年来，在中央和地方党委，特别是各地省（市）直属机关工委的直接领导下，通过大力加强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海关系统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广大党员的综合素质不断提高，较好地发挥了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但与此同时我们也看到，新形势下海关系统党建工作仍面临诸多方面的问题和

不足：一是服务保障海关中心工作和任务不突出、作用不明显；二是基层党支部“统一全体党员、工作人员思想和团结全体党员、工作人员的核心”意识不够强，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较弱；三是基层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能力提升迟缓，发挥组织带队伍的作用不明显；四是尊重党员的主体地位，推进党内民主、党务公开，广泛调动和发挥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的力度不大；党员组织自豪感和先进性意识淡泊；五是党内活动、培训经费保障乏力。

二、现行海关系统党建工作存在问题和不足的原因

上述问题和不足，反映了海关系统党建工作距离科学发展的要求有差距，也暴露了新形势下海关机关基层组织在加强自身建设、防范“两大风险”上还不适应，其原因在于：

（一）海关现行党建工作管理体制的局限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机关党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作为机关党建工作的范畴，海关系统党建工作必须紧紧围绕党的基本路线为党的中心任务服务，必须紧密结合本部门的工作任务和实际来进行，促进本部门各项任务的完成。具体来讲，就是要围绕党的中心任务，结合海关系统的工作实际，通过加强本系统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廉政建设，加强各级党组织领导班子建设，加强对党员队伍的教育和管理，发挥“两个作用”等途径来保障和促进海关业务工作，防范执法和廉政风险，为完成海关各项工作任务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证。但是在现行的海关党建管理体制下，海关党建工作难免会出现与本系统“中心工作和任务”结合不密切或脱节的现象。一方面地方党委在布置年度党建工作时，从自身实际出发，服务于地方的中心工作和任务，这是党建工作的内在要求。但作为地方党委并不熟悉海关业务改革和队伍建设的具体实情，这种凸现地方宏观性的指导任务，一开始就使得海关的党建工作缺乏针对性，以致影响有效性。另一方面，由于认识上的偏差和操作上的难度，基层海关往往较难把握地方与海关“中心工作和任务”的平衡点，工作中难免出现一边倒，容易就党建抓党建，或以党务代党建，无形中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割裂开来，导致党建工作与海关中心工作配合不到位，存在“两张皮”的现象。

（二）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不够有力。除《党章》外，《条例》是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最具操作性的文件，对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从党组织设置、党组织职责、党员的教育管理和发展、党内监督、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人员队伍建设等方面作了明确要求。但处于现行党建工作管理体制“两难”（条块管理、人事分离）境地下，直属海关和隶属海关在落实《条例》上，一是党规意识不够强。各直属（隶属）海关都依据《条例》设置了党组织和党委办事机构，配备了党务干部，但按规定对各级基层组织进行换届，按《条例》设定的比例配备党务干部，挑选党性强、作风正，有理论水平和党务工作知识，工作能力较强的同志放在党务口，并加强对党务干部专业培训则考虑不多。党规意识不强，使得一些基层领导干部不能正确对待党建工作的地位和作用，基层抓党建常出现“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局面。二是要求不严、标准不高。“三会一课”制度是基层党组织最基本的工作制度，各直属（隶属）海关不仅坚持抓落实，而且还专门为此配发了《基层党组织工作登记本》，但在落实中能否围绕中心工作和党员关心的热点、重点问题设定议题，是否联系支部、党员思想实际进行授课关注不多，致使一些基层组织生活停留在读读报纸、讲讲事项、应付检查、走走过场的形式中。三是协助党组和基层班子管理党员干部的工作不到位。目前各直属（隶属）海关机关基层党组织对学习教育、发展党员、收缴党费、党内评先等纯党务工作的落实相对较好，但在监督党员、做思想政治工作、配合有关部门考核干部等方面较欠缺，有的根本没有摆上议事日程。由于对《条例》贯彻得不得力，不仅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海关党建工作的质量，而且也使得海关党建工作停留在党务工作层面难以提升。

（三）组织领导保障力度不够。加强组织领导是确保工作有效运行的关键。我国传统的设有政治机关即政治部的系统，如军队、公检法等，在加强队伍建设统筹上，都配有专职的政工领导干部，如政治委员或政治部主任，并兼任同级机关的党内职务。这种配设既是单位工作性质和任务决定的，又是确保队伍建设发展方向、为业务发展提供精神动力的现实需要。队伍建设与业务建设是统一体的正反两个面，缺一不可。配置专职的政工领导干部，并兼任同级机

关的党内职务，一便于统筹党建（组织）、思想政治（宣传）、干部等工作，形成合力；二有利于确保主管政工工作的领导有足够的时间、精力研究队伍现状，把握工作规律，抓好工作落实。目前海关系统作为第三支授衔的准军事化纪律部队也设立了政治部，但在配置政工领导干部上，《海关政治工作暂行条例》规定得比较弹性，即“直属海关政治部主任由同级党组成员担任，也可由副关长兼任”。为此，各直属海关的政治部主任和隶属海关分管政工工作的副关长多是班子成员、副关长兼任，他们在分管政治工作的同时大多还兼管业务工作，有的单位甚至还将政治工作割裂开来，由几个领导分管，这无论是从人的精力上、职责履行的权重上，还是发挥政治机关组成部门的合力上，都会对政治工作（包括党建工作在内）的组织领导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正如鲁培军主任在总署机关司局级领导干部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培训班上讲话所指，《统筹海关队伍建设工作实施办法》没有完全落实到位，政治部各组成部门之间的联系沟通、形成合力还有差距。

（四）教育培训力度不够。组织教育培训本应是上级党委、机关的职责所在，但在现行管理体制下，完全依靠地方受限，要么名额有限，要么受时间、任务制约，人员落实难以到位。各关自行组织培训，经费却又难以保障。就广东关区来讲最低党费上缴比例已达70%，有的高达90%~100%。靠党费组织培训几乎不可能，而总署又未对党务知识、党务能力方面的培训进行统筹或下拨专项经费，所以各关在组织培训时也只能是靠自己，因条件而宜。条件好的制度化，每年集中举办一二期支部书记或党务干部培训班，并适当请一些地方党校的教师授课；条件差的，就不一定了。对培训内容设置不科学，层次低，参加人员多是“扫盲培训”，对如何提高能力再培训，没有科学规划和明确要求。这与海关业务培训和科处级干部培训差距太大，以致基层一线仍有不少支部书记或支委至今未弄清机关党支部与其他党支部的实质区别。

（五）检查考核不到位不科学。检查考核是抓工作落实的有效手段。在现行海关党建工作管理体制下，各地党委及工委对海关系统党建工作进行专项、系统检查考核不多。近年来就广东广州地区来讲，省直工委也只是对某一专项工作进行抽查，如专题教育、实践

活动，具体到基层海关检查考核就更少。而作为本系统内最高职能部门总署机关党委办也未对系统内党建工作进行统筹。因此，对党建工作开展情况的检查考核，基本是由各关依据中央、上级党委和《条例》的有关要求自主进行。目前，有的直属海关建立和制定了一整套党建工作考核制度和标准，并纳入年终对基层建设达标考核之中，与基层单位评先和行政一把手考核挂钩；有的未建立和制定；有的只限于机关党委办自身组织考核，与党内评先挂钩。各隶属海关参照总关的做法进行。但一个普遍性的问题是考核比较笼统、宏观，特别是对基层一线支部书记的考核未与年度行政考核挂钩，支部书记缺乏党务能力，没有紧迫感、忧患感，“一岗双责”不到位也不影响年度考核。这是导致基层支部书记党务能力低水平徘徊的一个重要原因。

三、对加强海关系统党建工作的建议和对策

党的十七大提出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为充分发挥海关各级党组织在建设“让中央放心、人民满意海关”、防范“两大风险”、“保证工作任务完成”中的优势，推进海关党建工作更加科学、有效地发展，建议从以下几个方面采取有效措施：

（一）调整海关现行党建工作管理体制。建立与行政垂直管理体制相对应的党建工作管理体制，即总署领导为主，地方党委指导为辅，以有利于提高海关党建工作服务保障海关中心工作和任务的效力，提高海关党建工作的统一性、规范性和针对性，增强海关党建工作的实效性。海关系统基层点多线长，执法任务重，风险高，关员自由裁量权大，具有与其他行业难以同比的特殊性，更需要从组织上加强监督和保证。

（二）加大总署对全国海关党建工作的统筹力度。在不能变更现行党建管理体制的情况下，参照有关部委的做法，制定系统内党建工作的相关规定，如指导实施意见，明确总署和直属海关两级机关的职责，加大指导和监督力度。同时明确规定和统一规范党务主管部门人员编制、党务干部交流、基层党组织对干部监督管理以及直属海关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列席关党组有关会议等方面的一些具体

的和政策性的问题，确保海关党建工作的健康发展。

（三）切实发挥政治机关的职能作用。首先，要加大贯彻落实《统筹海关队伍建设工作实施办法》的力度，总署政治部要做好表率。其次，要进一步科学合理地划分政治部各组成部门的职能，如明确政治部办公室职能；党建工作的归位，可否纳入人教部门统筹，与地方党委组织部职能对应，加强党管干部，实现干部人事工作与党建工作的高度统一，强化组织的监督和保证作用。切实发挥每一个组成部门的作用，形成最大合力，发挥整体效能。再次，统一规范各级政治机关编制、机构内设部门名称及政治部发文，体现政治部的权威性，以确保政治机关规范统一、运行有序。最后，明确规定直属海关政治部主任职责范围，尽量与总署政治部主任职责相对应，将政治部主任由兼职改为专职，集中精力抓队伍。

（四）加大党务知识和党务干部培训力度。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总署有关部门要将党务知识和党务能力的培训统一纳入培训计划，在提高科（处）级干部业务水平、理论水平和领导能力的同时，提高综合管理和带队伍的能力。总署党建工作主管部门要站在全局的高度，本着提高系统内党建工作的水平，建立党务干部培训制度，科学、适宜、有计划、有针对性地组织党务干部培训，以确保系统内党务干部能力不断提升，培养一大批懂党务的专业人才，适应海关形势和队伍建设发展的需要。

（五）加大对党建工作的检查考核力度。各直属海关党组要加大对本关机关党委的指导和支持，使机关党委作为党组政治助手的作用得以充分发挥。各关机关党委要建立健全党建工作考核制度，完善考评方法，从落实《党章》、《条例》及年度工作计划等方面科学地设置考核内容，确保党建工作落实到每一个基层支部。同时，各关党组要积极探讨行政年度考核与党建工作考核相融的工作机制，将基层领导干部年度述职述廉与党建工作考核融为一体，组成由人事、政工、纪检监察部门合而为一的综合考核组，使党建工作真正进入基层领导干部的考核档案，促使基层领导干部提高履行“一岗双责”的能力。

改革办案模式 防范两大风险

——关于海关缉私局刑事执法职能调整的探讨

北京海关 王绍波

自1999年1月组建，缉私警察队伍已经走过了10年的历程。随着形势的发展、队伍的壮大、权力的增加、执法环境的日趋复杂、走私手段的日新月异、肩负职能的不断扩展，缉私警察面临严峻的形势和巨大的挑战。盛光祖署长指出：“现在海关系统风险最大的部门是缉私警察部门”，“永远不要忘记，只要有海关缉私警察队伍存在，只要海关缉私警察队伍肩负着打击走私职责，海关缉私警察队伍就是风险最大的一支队伍！”海关缉私部门行使刑事侦查权，采用“侦审分离”或“侦审合一”模式，必然涉及办案主体权力配置问题，这不仅影响办案质量和效率，而且关系到对办案权力的制约和对犯罪嫌疑人权利的保障。因此关于侦审分设与合并工作模式的选择，一直是各级缉私办案部门关注和研究的重要问题。

一、两种侦审模式的利弊分析

受地域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各地缉私部门采用的侦审模式有所不同，大致分为两类三种情况。侦审合一型，即不设立法制预审部门，侦查部门负责立案、侦查、审讯、提请逮捕、移送起诉等全部环节，北京缉私局即属于这种情况。侦审分离型，根据分离阶段不同，又分为两种情况：以拘留后符合提请逮捕条件为分割点，以大连缉私局为代表，在法制部门设立预审科，负责对犯罪嫌疑人的提请逮捕、执行逮捕、移送起诉等职能；以逮捕为分割点，以黄埔缉私局为代表，侦查部门在对犯罪嫌疑人执行逮捕后移交法制部门继续侦查并移送审查起诉。

侦审分离和合一办案模式均是在办案部门内部实现办案权的合并与分设。传统观点认为，侦审合一有利于减少办案中间环节、深挖余罪，侦审分离有利于加强办案制约、确保办案质量。结合海关